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2026-050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7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0,878,2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468

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扣除回购账户股份数）
的比例为38.195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叶洪林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杨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28,486,757	98.9641	是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志广、郑榕鑫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中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议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